



背面

台南市立中小學體育館禮堂及活動中心使用管理費、場地清潔及保證金收費標準表

時段		上午(八時至十二時)	下午(一時至五時)	晚間(六時至十時)	全日(八時至十七時)	長期借用
使用管理費收費標準 (新台幣)	甲類	4000 元	4000 元	8000 元	8000 元	依使用時數 累計天數或 時段計價
	乙類	3000 元	3000 元	6000 元	6000 元	依使用時數 累計天數或 時段計價
	丙類	2000 元	2000 元	3000 元	3000 元	依使用時數 累計天數或 時段計價
附註	一、開放冷氣時，另加收電費，每小時一千元至二千元〔由管理學校自訂〕。 二、保證金：一萬元。 三、場地清潔費：每天〔次〕二千元。 四、甲類：凡符合竣工十年內〔含十年〕、主場地使用面積一千五百平方公尺以上〔含一千五百平方公尺〕及具空調設備等條件二項及其以上者。 乙類：凡符合竣工十一年至二十年內〔含二十年〕、主場地使用面積一千至一千五百平方公尺〔含一千平方公尺〕及具空調設備等條件二項及其以上者。 丙類：甲、乙類以外者，歸屬丙類。					

台南市立中小學普通教室、專科教室、電腦教室、視聽教室、及其他學校設施租借使用收費標準表

場地	項目	使用管理費	場地清潔費	冷氣費	備註
中堂及前庭〔含停車場〕		1000 元	1000 元	無冷氣	一、以上收費均以日為單位，不滿一日以一日計。若長期借用，可依使用時數累計八小時為一日。 二、保證金普通教室三千元，其餘皆五千元。
普通教室及專科教室		200 元	200 元	每使用一小時收 500 元；逾一小時後，以半小時為單位，每半小時	
電腦教室		2000 元	1000 元	250 元，不足半小時以半小時計。	
視聽教室及會議廳		2000 元	1000 元		
大操場及室外球場		2000 元	1000 元	無冷氣	